



## 大學的第三個學分·圓社團夢的源頭~課外活動指導組

想認識我嗎？你可以再靠近一點！

課外活動指導組是大家參與社團的重要推手，且來看看我們為大家提供的服務吧！

### 1. 學生社團成立之申請

\* 本校學生社團共分為綜合性、學藝性、康樂性、體能性、服務性及聯誼性等六大性質，同學可依性質參與或申請社團成立。

### 2. 社團/系會活動經費補助之申請

\* 本校社團/系會活動經費補助額係度的多寡係由社團審議委員會共同審議決定，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教職員生及校外專業老師。

### 3. 學生活動中心、芸青軒之場地及活動所需器材之借用。

\* 活動器材包括單槍投影機、展示用長桌、椅等

### 4. 學生社團/系會辦理校內、外活動之申請

\* 依照校外活動安全辦法，按規定提出活動申請，可多獲得 100 萬保險的保障。

### 5. 學生社團校外活動公函之申請

### 6. 課外活動中英文證明及社團護照之申請

### 7. 休、退學及畢業生離校手續之申請

※參考網址：

<http://140.116.212.115/km/webpage/index.asp?dep=03>

## 笑傲成大一點訣

是的，就在去年的這一天，你拿到這份簡訊的這個午夜。校安中心接到一通緊急電話：「怎麼辦，同寢的學妹過了 12 點還沒回寢室，她隻身從台北下來，人生地不熟，出了事怎麼跟家長交代？」電話另一頭傳來一位大三學姊焦急的聲音。

當夜值勤的教官，立即打電話動員該系的學長(考上成大的女生是幸福的…)針對成大週遭的商店，展開地毯式的搜索。經過幾個小時的折騰，終於在育樂街某個租書店的一個昏暗小角落裏，發現一位短髮瓜子臉，身材嬌小的女孩，伸著懶腰，打著哈欠，同時疑惑地看著窗外一群同樣有著疑惑眼光注視著她的男生。

她的說法是，我要把三年沒看的漫畫一次看完……。

親愛的新鮮人，您心中是否也有一股澎湃的熱血，準備也要來瀟灑走一回呢？滿足高中三年被壓抑的渴望、擺脫制式教科書的詛咒、揮別考試的夢靨，與父母的對話不再只是：「等你(妳)上了大學，你(妳)就可以如何如何…」的 101 句型對話。

因為此刻的你(妳)已經是所謂的大學新鮮人，而且是基隆河以南最好的大學的新鮮人(編按：作者地理可能沒讀好，分不清楚南北，應作更正。作者補充：這是校長在學研營中透露的壯志雄心，你敢改改看)。如果，還抱著高中死讀書的心態，可就遜掉了；大學光會唸書絕對是不夠的。當然如果打算把四年都用來打電玩、上網或看漫畫，也沒有人會阻止你；相對的，能撐過

課指組長韓世偉

四年我還佩服你，畢業時記得向我領獎品。

既然不鼓勵走極端，那麼有沒有既能把書唸好，又能交到志同道合的朋友，同時激發自己的潛能，培養一輩子的嗜好，還能發揮愛心、關懷社會，立足台灣放眼世界，最後擺脫宅男腐女命運迎向光明幸福的未來的途徑？

沒錯！找課外活動組就對啦！

顧名思義，「課外活動組」就是協助你安排課外活動的地方，本校社團的類別區分「康樂」、「綜合」、「學藝」、「體能」、「服務」以及「聯誼」六大類，至少有一百多個社團供你選擇。至於詳細介紹，乖，請參閱手邊精緻的成大《新鮮人寶典》。都是大學生了，一定要練習自己找資料喔！



更別忘了，記得參加 9 月 18 日的新鮮人之夜，還有 9 月 19、20 日兩天熱鬧無比的社團博覽會。至於平常，歡迎前來光復校區學生活動中心 2 樓課指組的窩。課指組的同仁都十分親切與熱情，迫不及待地為大家服務喔！



## 您不可不知的訊息 ~ 學務寬頻

### 【我要您給我記住】~ 成大部屋新守則

九十六學年度學生住宿相關新的作業規定，事關住宿生權益，請詳細閱讀並請遵照配合辦理：

1. 九十六學年度起，所有住宿同學必須簽署「國立成功大學學生住宿契約書」，才能住宿。事關住宿同學權益，請詳細閱讀契約內容。並請配合遵守相關之規定，以免因違反規定，影響到住宿權益。
2. 未滿二十歲之住宿生，需在住宿契約書上，另附「法定代理人」的簽章，契約才能生效。請先下載附件的「學生住宿契約書」，簽署「一式兩份」，開學前再帶到學校。由宿舍管理員簽署後，契約書一份自存，一份由宿舍管理員保管。
3. 九十五學年度共有一名學生留宿異性，違反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第八條第四款之規定，經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裁定退宿處分，由生活輔導組據以勒令退宿，並且該生不得再申請住宿。

4. 承上，自九十六年度起，依照「國立成功大學學生宿舍契約書」第十一條第一項條文，「擅自讓訪客留宿或沐浴者，罰款參千元」，並取消在校申請宿舍權及住宿資格，且不退還已繳交之宿舍費。另外，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第八條第四款新增以下條文：「每日晚上十一時至隔天早上八時，異性不得逗留在宿舍內，經勸告一次之後不聽者，違者視同擅自留宿異性。」請居民配合。
5. 承上，「學生宿舍契約書」第十一條第二款條文，「私自讓予床位者，罰該宿舍費三倍」，並取消在校申請宿舍權及住宿資格，並不退還已繳交之宿舍費。

以上契約內容可參見生輔組首頁網址

<http://140.116.212.115/km/webpage/index.asp?dep=02>之公告訊息。



# 您我共同營造 "健康、清新、活力" 新社區



### < 尊重保護智慧財產權 >

為保障音樂、電影、圖片、照片、電腦軟體、書籍等著作在網際網路上的合法利用，我國著作權法已規定著作權人享有把自己的著作放在網路上散布，提供別人瀏覽、觀賞、聆聽或下載的權利，這是權利人獨享的權利，稱為「公開傳輸權」與「重製權」。因此，每個人上傳、下載、轉貼及傳送著作的行為，除了合理使用外，原則上應事先得到著作權人的同意或授權，才是合法的行為。在網路上傳輸別人的著作，縱然對著作有實質推廣、宣傳的效果，但仍然要獲得著作權人的合法授權後，才可以使用，如果沒有經過

合法授權，就把別人的著作放在網路上讓網友分享利用，那是一種不尊重著作權的網路盜版行為。

#### ※相關智慧財產權網站

1.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http://www.tipo.gov.tw/>
2. 教育部尊重網路智財權  
<http://www.edu.tw/教育資源共享/尊重網路智財權/>
3. 網路新國民網站 <http://www.smartkid.org.tw>
4. 教師網路素養與認知  
<http://eteacher.edu.tw/default.asp?loc=material>

## 停車暫借問~96 學年度學生機車停車證申請

- 一、第 1 階段：集中由班代辦理時間為 **9 月 26 日(三)至 9 月 29 日(六)**，請各班班代彙整申請同學之機車車籍資料影本(或正本)並填寫申請表，依排定時間表至雲平大樓西棟四樓第四會議室統一辦理。
- 二、第 2 階段：學期中個人申請隨辦隨好。
- 三、相關訊息及時間表請注意生輔組公告。

## 要你更平安~96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事項

- 一、96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依政府採購法公開招標，經歷 4 次招標，僅有一家廠商參與—遠雄人壽保險公司；經最後議價結果，由該公司以每人 530 元得標，經扣除教育部每人補助 100 元，其餘 430 元由學生自付，即**學生每學期應繳保險費 215 元**。
- 二、學生辦理校外活動如學生自治團體(院、系、班會)所辦之各類活動—參觀、迎新、畢業旅行等，應依行政程序送陳業務督導單位核准後，書面資料留存，其學生團體保險身故保險金提高為 **200 萬元**(一般身故理賠 100 萬元)。
- 三、本項業務由生活輔導組辦理，如有疑問，請電校內分機：50349 徐先生或上網查詢：  
<http://140.116.212.115/km/webpage/index.asp?dep=02>

## 衷心熱誠地為您服務~宿舍服委室熱線

本校各舍服委室分機如下，如有進住報到或相關疑問，可洽各舍服委室：

宿舍棟別	分機	宿舍棟別	分機
光一舍	51300	勝六舍	89209
光二舍	51600	勝八舍	89800
光三舍	51900	勝九舍	89800
勝一舍	88300	敬一舍	37000
勝二舍	88800	敬二舍	36200
勝三舍	88800	敬三舍	36200
勝四舍	89209		



## 錢進你家~獎學金看版

開學了！！

各項獎學金申請資訊已陸續公告於計中 BBS 站 (140.116.6.12) 及生輔組獎學金公佈欄、生輔組獎學金網頁。

各位同學想知道獎學金如何申請嗎？請至本校生輔組首頁，於查詢類別上選擇獎學金公告，即可秀出相關訊息哦！！歡迎同學踴躍提出申請。

獎學金查詢網址

<http://sgd.adm.ncku.edu.tw/scholarship/>

## 圓夢助學—96 學年度「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補助」(原中低收入戶)

- 一、申請時間：9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至生活輔導組辦理。(請於時間內申請，逾期無法受理)
- 二、申請條件：95 年家庭年收入 30 萬元以下至 70 萬元以下。
- 三、檢附資料：最近 3 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
- 四、相關訊息請至 [http://stud.adm.ncku.edu.tw/sgo/work\\_intr01.htm#弱勢學生](http://stud.adm.ncku.edu.tw/sgo/work_intr01.htm#弱勢學生)
- 五、申請表請至生活輔導組表單下載。
- 六、請各系所協助公告。